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或委辦經費概算表

申請機關：00628 臺南市南化區瑞峰國民小學					
計畫名稱：107學年度學校「學習領域(學年)專業社群」					
編製日期：107年5月9日					
計畫經費總額：5,000 元，申請金額：5,000 元，自籌款：0 元					
計畫經費明細					教育局核定 (申請單位勿填) 補助金額及說明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服務費用				5,000	
27一般服務費	時	10	500	5,000	授課時間每節為50分鐘，其連續授課2節者為90分鐘，未滿者減半支給。
合計				5,000	教育局核定補助 元
承辦單位	主辦會計		機關長官		教育局承辦單位 會計審核
教師兼 代理教導主任 吳世仁	幹事兼 會計員 顏志霖		瑞峰國小 校長 莊蓉芷		
註：					
1. 此表各項說明及其科目歸屬請自行參考「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用途別科目名稱、編號及定義」表歸屬至適當之二級用途別。					
2. 教育部補助款部分依照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3. 受本局補助或委辦者，請切實按核定經費概算表辦理，部分費用有單價規定者，單價不得超支。					
4. 經費之動支依直轄市及縣(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辦理，執行如遇調整，屬於原項目增減數量、金額由機關首長核定，新增項目應報局審核。					
5. 雜支最高以【(用人費用以外之經常支出)*5%】編列。					